附件1

**浑南区数字经济系统建设方案**

为加快数字浑南建设，推动数字经济加快发展，特制定本建设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积极培育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全面加快数字浑南建设步伐，紧盯数字经济未来赛道，积极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促进上下游企业集聚发展，加大数字基础设施及应用场景示范建设，加快构建数据要素市场，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全力打造“东北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引领区”。

# 二、工作任务

## （一）推动数字产业化发展

**主要目标：**2024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规模突破750亿元，软件规上企业达40家，软件及互联网相关服务业实现营收95亿元；启动园区迭代工程，推动国际软件园产值规模突破500亿元，数字经济产业园等7个园区突破10亿元。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规模突破800亿元，软件规上企业达50家，省级首版次软件及高质量发展项目突破10个，软件及互联网相关服务业营业收入实现100亿元；推动国际软件园产值规模突破550亿元，数字经济产业园等7个园区突破15亿元。

**实施路径：**把握数字技术发展趋势，坚持锻长板、补短板，推动基础优势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壮大工业互联网、网络安全、人工智能、云计算、数字文创等新兴数字产业规模和能级，积极培育数字经济未来赛道，充分激发企业活力，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重要举措：**

**1.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聚焦交通、教育等领域，形成一批应用软件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积极创建中国软件名城。大力培育东软集团、美行科技、北方实验室等重点企业，支持优势企业开发工业软件产品，构建自主可控的工业互联网生态；全力推进鲲鹏产业化基地和辽宁鲲鹏生态创新中心等建设，打造信创产业高地。

**2.加快壮大网络安全产业。**依托区内核心企业，围绕SaaS应用安全与数据安全领域引培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依托沈阳格物实验室、辽宁省网络空间安全专业技术创新中心等研究机构与企业，加快对云安全、大数据安全、数据加密、数据防泄漏等核心技术的科研攻关，争取研发推广一批网络安全优势产品。

**3.超前布局人工智能产业。**鼓励东软集团、美行科技等重点企业与沈阳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加强合作，突破人工智能等关键共性技术。依托东北大学、中国科学院沈阳计算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等大学与研究机构，东软集团、沈阳聚德视频技术等企业建立文献、语音、图像、视频、地图等人工智能海量训练资源库和支撑大规模深度学习的新型计算集群，打造国内人工智能产业创新高地。

**4.积极发展云计算产业。**面向产业链关键技术环节，依托沈阳人工智能计算中心的算力资源，搭建云计算公共测试验证平台，开展虚拟化技术、容器技术、Serveless技术攻关及迭代。依托东北大学、辽宁省智能互联网理论与应用重点实验室等大学和研究机构加快云操作系统迭代升级，推动超大规模分布式存储，弹性计算、数据虚拟隔离等技术创新。

**5.推动数字文创产业集聚发展。**以“数字文创+”链接传统产业深度融合发展，以国际软件园、锦联新经济产业园、毅昌国际设计谷为孵化载体，重点发展工业设计、人居环境设计等数字创意设计领域，推进数字创意设计与装备制造、电子信息、航空航天、消费品工业、旅游业、农业和城市建设等产业融合发展。依托东软集团、华狐电商直播培训基地等产学研基地及龙头企业，推动数字科技与文化创意产业融合发展。通过建设电竞产业联合基地、电商直播基地、新媒体产业基地等，重点发展电子竞技、直播电商、新媒体（抖音、快手等短视频）等细分领域，推进数字创意文化活动发展。

**6.抢抓数字经济未来赛道**。重点谋划未来信息技术领域，重点依托东软集团、新松机器人、沈阳工业设计研究院等域内重点企业及科研院所，围绕数据采集、仿真建模等未来信息技术产业方向发展数字孪生、区块链前沿技术业态。积极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应用衍生的前沿新业态，依托东北大学等科研院所以及东软集团、美行科技等区内龙头企业，重点布局发展城市大脑、自动驾驶、自动泊车、无人零售等未来产业领域。

**政策保障：**《数字辽宁发展规划（2.0版）》《数字沈阳发展规划》《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沈阳市促进数字经济发展若干政策措施》《高新区产业促进政策20条》《浑南区关爱企业家15条》《沈阳浑南科技城人才发展若干政策措施》(试行）。

**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区工信局、高新区科创局、区文旅广电局、区委网信办

## （二）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

**主要目标：**2024年，新建推进10个智能升级项目、10个数字化应用场景建设；新培育数字化车间5个、智能工厂5个，全区工业互联网平台达到15个；建立并完善数字金融长效机制；建设数字农业基地1个，农业数字化应用场景5个；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数量达到8家。2025年，新建推进10个智能升级项目、10个数字化应用场景建设；新培育数字化车间5个、智能工厂5个，全区工业互联网平台达到20个；建成数字金融长效机制；建设数字农业基地3个，农业数字化应用场景10个；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数量达到10家。

**实施路径：**深入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数据驱动的创新应用场景，加快工业、服务业、农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构筑实体经济发展新优势，实现经济发展互促共进、联动发展的良性循环。

**重要举措：**

**1.加快推进工业数字化转型**

**一是加快建设工业互联网设施。**积极推进麦克奥迪“智慧能源管理平台”、安新自动化“安新云控”工业互联网平台等重点工业互联网平台和航天三菱、富创精密等智慧工厂建设。依托辽宁省布局建设“星火·链网”骨干节点及沈阳建成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等有利契机，加快布局工业互联网平台和行业节点。推进灏金环保等已建成工业标识二级解析节点项目服务能力，全力配合举办2024年全球工业互联网大会。**二是强化智能升级项目建设**。推进80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数字化诊断，为企业数字化转型提供路径和方向，加快培育数字化转型优秀应用场景、标杆示范企业。**三是培育发展智能融合产品和装备**。依托东软、新松等行业领军企业及各大运营商技术优势，引导和带动全区企业在发展5G、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产业，打造数字经济新模式、新场景、新应用。建设运营5G联合创新实验室、鲲鹏生态创新中心等一批基础型、服务型平台项目，优化和完善数字产业发展生态。

**2.积极培育服务业数字化新业态新模式**

**一是大力拓展智慧物流新模式**。加快以智慧物流为重点的信息化网络体系建设, 建立物流大数据中心, 全面整合产业和信息资源, 推动互联网+物流、跨境电商发展。借鉴京东“亚洲一号”智慧物流中心建设经验，开展智慧物流链条化集成应用，引导企业建设智慧仓储、智慧分拣、智慧运输、智慧配送体系，提升物流环节整体运行效率。**二是推动智慧教育行业发展。**依托华狐教育中心等企业，联合向日葵等沈阳数字科技教育企业，发展新媒体规划与运营培训、网红直播教育培训、在线教育公共平台、在线教育课程制作等数字教育、VR教育培训。加强与周边柏叶文教现代产业组团的协作，引导区内中小学开放智慧教育场景，做大做强线上教育、“AI+”教育。**三是推动智慧体育领域发展。**借助浑南区丰富的体育休闲资源发展“体育+商业+教育+娱乐”融合模式，提升数字技术对本地体育产业的科技赋能，引进发展5G+人联网智能体育装备、体育穿戴设备、动态体能评估系统、全身步态分析系统等智能设备及终端系统。**四是加快智慧文旅领域发展**。配合上级部门加快推进省博物馆、科技馆、图书馆、辽宁人民艺术剧院、辽宁省艺术中心等本地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的数字化过程，利用“VR+互联网”和“AR、MR+现实”等技术手段，打造全国领先的数字艺术品和数字文化作品，加快数字内容创作、生产和传播等，并向云上拓展。提高文化场馆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创新交互体验应用，打造精品数字展示体验服务，带动公共文化资源和数字技术融合发展。

**3.推动特色数字农业发展**

**一是推进数字农业生产建设。**以大田科技有限公司、上锦农业有限公司智慧农业项目获批建设省级智慧农业应用基地为重点，推广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在农业生产、加工、经营中的运用，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生产全面深度融合应用。**二是加快农业生产经营数字赋能**。推动高标准农田“在线监管平台”建设，推进北斗定位系统应用，加快农机作业信息化监测设备的推广使用。推进果蔬提质增效绿色栽培技术集成与示范推广项目，开展水肥一体化等关键技术集成示范。加快数字农业科技创新及推广应用，推进养殖数字化转型，鼓励开展智能技术应用试点，打造一批国家级农业数字化示范基地。推进农业大数据平台二期建设，实现对农业生产的智能服务，通过卫星高光谱机器人等技术手段，对农业资源要素进行监测，对虫害、气象等进行预警。**三是农产品销售终端智能化改造**。深化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程，探索建设数字化农产品流通服务体系，大力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在生产、加工、包装、运输、仓储、交易、溯源等各环节加强信息技术应用和基础设施补短板，探索建立适应农产品网络销售的供应链体系、运营服务体系和支撑保障体系。**四是农业大数据融合创新应用**。深度融入沈阳农业大数据服务平台建设，探索建立农业信息监测及行业信息监测数据库、农业信息监测分析系统、农业信息监测网络体系，推动农业生产、流通和交换等各环节更加远程化、智能化、数字化和可溯源化。

**政策保障：**《数字辽宁发展规划（2.0版）》《数字沈阳发展规划》《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沈阳市促进数字经济发展若干政策措施》《高新区产业促进政策20条》。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文旅广电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发改局、区商务局、区教育局

## （三）优化升级新型基础设施

**主要目标：**2024年，新建5G基站800个，累计建成5G基站7000个，5G网络覆盖90%；“千兆城市”建设如期推进；沈阳人工智能计算中心算力规模400P；推进IPv6融合部署及创新应用项目建设工作。2025年，新建5G基站1000个，累计建成5G基站7500个，5G建设从大规模覆盖向精准补盲及口碑提升发展；建成区块链超算中心等重点新型信息基础设施；沈阳人工智能计算中心算力规模500p；初步完成国家级下一代互联网（IPv6）示范区建设。

**实施路径：**发挥数字基础设施“头雁效应”，提档升级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算力和新技术基础设施，加快推动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高标准构建新网络、新算力、新技术、新融合一体化发展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为数字经济提供有力支撑。

**重要举措：**

**1.优化网络基础设施布局**

**一是高质量建设5G移动通信网络和IPv6规模化部署应用。**联合区移动、联通、铁塔公司等，按照既定站点规划抢抓5G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提高5G基站覆盖范围。加快5G试点和商用进程，全面部署千兆光纤通讯网络，推进10G-PON终端（OLT）设备规模建设。在浑南区IPv6融合部署及创新应用国家试点项目建设通过验收的基础上，依托示范项目成果，大力推进IPv6单栈部署，构建IPv6技术生态和产业体系，推动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鼓励基础电信企业积极布局和实践“IPv6+”新技术，逐步提升IPv6用户普及率和网络接入覆盖率。**二是高水平建设光纤网络。**推动基础电信企业加大投资力度，持续开展组网优化和光纤到户改造升级，协调各运营商推进“千兆城市”建设，积极推进千兆光纤接入网络建设，实现城区千兆宽带全覆盖。**三是推动布局泛在物联网络。**升级搭建低能耗、低成本、高安全性的NB-IoT物联网络，进一步提高通信质量及传输速率，实现智慧城市、智慧社区等重点应用场景深度覆盖，打造“万物互联”的感知网络。

**2.加速推进沈阳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建设**

立足华为与沈阳（浑南）达成“5+2”战略合作，联合高发投等，合作积极推进沈阳人工智能计算中心建设，聚焦自动驾驶、智慧医疗、智慧交通、网络安全、智能数字设计与建造、语音识别、自然语言处理等数字经济产业，搭建东北最快的AI训练集群，支持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及原创性成果产业化的“卡脖子”技术攻关，并发挥智能计算中心辐射带动作用，聚合行业创新资源、构建高效协作创新，面向科研院所、高校与企业进行算力赋能，助力浑南区打造成数字经济新高地。

**3.促进基础设施数字化融合**

**一是加快建设数字交通场景。**强化区域路网、通信、建筑、灯杆等基础设施智能化感知和监督管理水平，鼓励联通、神州智联、辽宁佳利华等驻区企业布局5G基站、智慧灯杆等智能基建。加快激光雷达、高精度地图等关键技术的应用落地，持续推动更多招商项目落地。**二是推动数字楼宇建设。**鼓励区内国际软件园等园区、科技型企业进行智慧化改建，改造升级区域内二十一世纪大厦、福融天地等传统楼宇建筑为高科技智能化写字楼，全面升级园区智能化基础设施建设。

**政策保障：**《数字辽宁发展规划（2.0版）》《数字沈阳发展规划》《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沈阳市促进数字经济发展若干政策措施》《高新区产业促进政策20条》。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房产局、区大数据中心、浑南生态环境分局、棋盘山生态环境分局、高新区科创局

## （四）完善数据要素市场

**主要目标：**2024年，公共数据分级分类向公众依法、有序开放；探索建立数据流通交易规则；探索建立工业企业大数据交易平台。2025年，公共数据开放体系更加完善；形成较为完善的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制度规则和组织体系；大规模多源异构数据管理、分析科技成果实现批量转化；建成工业企业大数据交易平台。

**实施路径：**坚持“全区一盘棋”统筹数据要素配置，构建“统一、开放、法治、安全、高效”的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和“理念先进、制度完备、模式创新、高质安全”的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先行区，更好服务浑南区建设，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

**重要举措：**

**1.加快构建数据要素流通体系**

**一是稳步推进公共数据的开发利用。**依托“首席数据官”工作机制，全面归集政务数据资源，配合沈阳市数据局，完善5大基础库和24类主题库，推动政务数据开放，推动各单位依法、有序向社会开放数据资源。深化政务数据应用，推进跨层级、跨部门、跨业务共享交换应用。**二是严格执行公共数据运营规则。**配合沈阳市数据局联合各类市场主体逐步完善数据定价体系，制定数据流通交易规则，建立健全数据资产评估、交易撮合等数据交易运营体系，提升数据流通效率。鼓励产业龙头制定产业数据流通共享标准，以数据信息促进产业上下游、产供销间的协同联动。

**2.推动数据资源开发利用**

**一是探索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模式。**依托沈阳人工智能计算中心成立大模型孵化及数据资产交易协会，汇聚区内数字应用企业，开展数据资产化方面的交流与探索。引导东北大学等高校、科研机构和市场主体开展公共数据分析挖掘、数据可视化、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等技术研究。**二是推进数据资源融合应用。**探索数据融合可行模式，分阶段、分领域推进数据要素标准化试点，提高数据质量和规范性，丰富数据产品。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应用，形成示范带动效应，逐步扩大公共数据和社会数据融合应用领域。支持工业企业建设数据汇聚平台，实现多源异构数据的融合和汇聚，提升数据分级管理能力，促进数据充分使用、全局流动和有序共享。

**3.推进数据规范有序流通**

**一是健全数据要素交易流通体系。**完善数据权益、交易流通、跨境传输和安全保护等基础性制度规范，明确数据主体、数据控制方、数据使用方权利义务，保护数据主体权益。探索建立健全首席数据官（CDO）及数据经纪人制度，为数据要素流通提供优质服务。二是**建立数据交易市场监管体系。**健全数据交易监管机制，明确数据交易监管主体，研究制定数据交易各环节的监管制度、互通规则和违规惩罚措施。**三是推动数据产业创新集聚发展。**培育壮大数据产业集群，加强重点领域数据核心技术攻关，打造数据创新生态。培育数据服务产业，支持优秀数据服务企业做大做强，带动数据产业发展聚集，为数字浑南建设注入活力。

**政策保障：**《数字辽宁发展规划（2.0版）》《数字沈阳发展规划》《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沈阳市促进数字经济发展若干政策措施》《高新区产业促进政策20条》。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大数据中心

## （五）营造良好数字生态

**主要目标：**2024年，数字经济领域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达到10个，新型研发机构达到10家，累计培育数字经济独角兽、瞪羚企业25家。2025年，数字经济领域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达到15个，新型研发机构达到15家，累计培育数字经济独角兽、瞪羚企业30家。

**实施路径：**推动建立从研发到生产全过程参与、协同攻关，打造多元化参与、网络化布局、市场化运作的创新生态，引进培育一批数字经济领域领军人才，谋划一批数字经济领域新物种企业，建设配置一批数字经济领域创新资源，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不断拓展新的领域和空间，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重要举措：**

**1.引进集聚一批高水平人才。一是加强高层次人才培养。**基于数字经济产业发展需求，进一步整合在不同领域的产业资源及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资源，建设特色数字经济产业学院，打造中高端人才培养基地。**二是对外引进一批产业领军人才。**编制区内数字经济企业高端人才需求目录，重点引进聚焦数字经济产业领域的“工匠型”科研人才、科学家人才、创新创业团队、企业管理人才、金融投资人才和高端服务人才落户浑南区。结合浑南区数字经济产业发展定位及发展现状，重点关注省内外高校科研团队及技术领军人才的产业创新项目，助推“带土移植”类重大项目落地转化，积极布局一批数字经济新赛道产业。**三是健全人才服务保障体系。**对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由浑南人才家园服务厅提供“一对一管家式”人才服务，提供社保、医疗、住房、子女入学等一站式服务。创新人才认定和奖补制度，探索由重点企业按照固定名额自主申报人才补贴的办法，灵活设置人才评判标准，实现人才政策对企业急需人才全覆盖。

**2.培育壮大数字经济企业。一是精准施策、分类指导，推动大中小微企业协同融合发展。**积极推动东软集团、新松机器人等行业龙头企业进行平台化探索，在产业链上下游协作等方面共享研发、资本、技术、市场等优势资源，加大对国内外数字经济龙头企业的招引力度，全力扶持企业做大做优做强。**二是推动企业上市发展。**遴选美行科技、聚德视频等一批区内数字经济领域技术领先、发展前景佳的企业，作为上市企业重点培育对象，并推行上市企业辅导计划，建立“一对十”“一对五”“一对一”的政务服务对接机制，加速企业上市进程。**三是实施数字经济新物种企业培育计划。**建立“区级数字经济新物种企业培育库”，着力培育一批细分领域的“单项冠军”和“隐形冠军”。深化实施科技型初创企业“雏鹰计划”，打造技术水平领先、竞争力强、成长性好的科技企业群。

**3.培育国家、省、市三级创新平台。**推动省级平台向上争取成为国家级平台，引导医学影像计算重点实验室、辽宁省数字化协同制造与管理重点实验室、辽宁省通信网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复杂网络系统安全保障技术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等具有一定优势的省级创新平台加强原创性研究，推动省级平台晋升为国家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等国家级创新平台。

**政策保障：**《数字辽宁发展规划（2.0版）》《数字沈阳发展规划》《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沈阳市促进数字经济发展若干政策措施》《高新区产业促进政策20条》《浑南区关爱企业家15条》《沈阳浑南科技城人才发展若干政策措施》(试行）。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发改局、区人社局、区教育局、高新区科创局

# 三、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发挥浑南区数字经济发展工作专班作用，建立健全统筹协调和推进机制，加强跨部门间的组织联动，做好重大政策举措的统筹推进和考核评估等工作。

## （二）强化政策支撑

牢牢抓住省、市政策下摆契机，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向我区倾斜，进一步激发企业内在动力，助力我区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做大做强。

## （三）强化宣传保障

开展浑南区数字经济系统建设方案宣贯活动，保障规划思路、主要目标、重点任务的准确理解和落实，确保全区各职能部门能更加精准的助力浑南区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工作的推进，推动数字经济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